# 最新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4-09-08

*学习中的快乐，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那么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恰当呢？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篇一古人读数为...*

学习中的快乐，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那么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恰当呢？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篇一**

古人读数为的是求取高官厚禄、美人谷黍，而我读书完全是为了寻找一种感觉。早上醒来时捧起书读上它几句，就像是已经吃过一顿美味的早餐。睡觉前读一段，便会带着书中的故事一同进入梦乡。上厕所时也会捧着本书，进去便是半个小时，全然不知环境的恶劣。我喜欢在没人的时候读书，周围是那么安静，仿佛也和我一起分享着书中的乐趣与风景。

《少年文摘》是我最钟情的一本杂志。当我拿起它时我总会先细细的看一遍目录，然后从中选择那些篇幅最小、最不吸引人的文章去读，把那些精彩的文章留在最后，这样越到后面就越觉得是一种享受。但我从不放弃任何一篇文章，因为每一篇文章都会给我不同的感受。

有时我读书到了痴迷的地步。当读到《侏罗纪公园》时便会心惊胆战，觉得身后便有只红眼睛、尖牙齿的恐龙;当读到《天龙八部》时便会按着书中的方法学着段誉练就“六脉神剑”;当读到《红与黑》时便觉得自己是那个苦命的于连，在社会中无助地挣扎;当读到“三英战吕布”则会不由自主地有感情地朗读一段。这也就是读书的一种味道，一种感觉。

细细地读书，品味书中的故事，体会书中的人物，这就是读书的感觉。读书是享受。

**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篇二**

司汤达在小说《红与黑》中，为我们讲述1830年一个农民之子——于连——力图混入上流社会的悲情故事。小说的主题恰是以上所引述的主人公的独白，展现了拿破仑式的青年在大革命后的被压迫处境。

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中，法国很多下层青年的生命被压抑着，他们的前方没有出路，正如上层的贵族和资产者所希望的，他们最好继承父辈的温顺，服从下一代贵族与资产者的领导。

然而，受过启蒙主义熏陶的知识青年们，很清楚地看到了这一点，他们中很多都代表着下层阶级的利益，组建了自由党派反抗这些不公。可是还有另外一些，于连一样的青年，他们对自己阶级的贫穷厌倦了，受了拿破仑精神的鼓舞，幻想着传奇人生，步入了上流社会。

他们的性格中一直都有虚荣自负的成分。在上流社会中，没有出身和资本，尊严面对着威胁，是他们最脆弱的部分。于连极为重视尊严，乃至到了爱慕虚荣的地步。他在当家教之前就特别强调不与仆人一起吃饭;他曾美滋滋地梦想过，有朝一日被介绍给巴黎的美妇人，他会用辉煌的壮举邀得她们的垂青。他在虚荣之下自视其高，认为凭自己的奋斗，一切无所不能。“他大概无时不对自己说，波拿巴，一个默默无闻又没有财产的中尉，靠他的剑做了世界的主人。这个想法给自认为极不幸的他带来安慰，又使他在快乐的时候感到加倍的快乐。”

这种高傲，造成了他与贵族农民自由党的矛盾，作为下层青年，他鄙视贵族的虚伪;作为上层的做客，他不屑于农民的粗俗。所以，他生活在社会的阶级之外，同时也被社会所抛弃。

同时为了维护这份尊严，他们对贵族们充满着猜忌，并没有真正地融入上流社会。猜忌在于连的爱情历程中始终存在着，他猜忌德莱纳夫人对他的愚弄与玛蒂尔德对他的嘲笑，所以他与她们的感情十分曲折。

这些虚荣与自负是造成于连悲剧的性格因素，然而，我们不可否认，正是这种性格之下的雄心抱负，征服了两个上流女士的芳心。玛蒂尔德与德莱纳夫人，满足着于连的虚荣;而于连，用中庸的上流男士所缺乏的激情与勇敢，给她们那干枯乏味的生活带来了生机。但从爱情的方面来看，他们之间的感情具有超出世俗阻碍的勇气，合情合理;但是从世俗的方面来看，他们的行为缺乏理性的指导。对于当时的上流女士而言，于连适合做一个情人而非丈夫。直到最后的结局，于连由于德莱纳的原因被判了死刑。表面看来，是于连因为感情不慎，毁了自己的一生。但深藏的悲剧根源不在于感情，而在于—正如开头所说的—上层阶级通过于连来惩罚另一个阶级的年轻人，永远地让这个阶级的年轻人灰心丧气。

我们能从《红与黑》中能得到很多方面的收益。穷人子弟看到了于连的自强不息;富人子弟看到了与下层子弟的相处之道。甚至我们也可以从中体验到恋爱的全部过程。我读于连，一方面感觉到了当时的法国处于暴风雨的前夕，革命即将来临。作者通过于连的死，其实也在表明，下层阶级混入上层阶级是自取灭亡，那么下层知识分子要么终身做奴隶，要么彻底地革命。事实上，拿破仑第二帝国就在这样的矛盾中应运而生了。此外，联想到当今中国的现状，我觉得，农村非富农子弟和城市平民阶级的子弟就有于连的影子。

**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篇三**

这本书曾被《纽约时报》列为“世界名著”之一，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法国杰出小说家纪德曾将这本书列为他平生最受益的书籍而这本书便是《红与黑》。

这本书的作者是亨利贝尔19世纪法国批判主义的奠基人一生笔耕不倦。它摒弃华而不实的文风与冷静，明晰的文体增强故事的感染力。

这本书写了法国大革命失败，王朝复辟时期，一个来自农村的贫苦家庭的孩子——于连，凭借着自己卓越的才华、强大的自信心与过人的心计，在上流社会上飞黄腾达。事业上，他从木匠家的懒散儿子，一举成为变成名噪一时的家庭教师。又由神学院年轻的教士，成为侯爵府深受赏识的心腹秘书。感情上，他既有市长夫人的真诚相待，也有侯爵千金的芳芳暗许，但是在他人生中一片光明之际，他那骄傲冲动的性格，使他竟因为一封信，而去枪杀自己的旧情人，最终被送上了断头台。

首先，我在这篇文章中，体会到一个人出身对其带来的影响，我认为于连出生平民，备受当时社会的歧视，在长期的压迫下，改变了于连，使其对社会充满不满，心理扭曲，在激发于连奋斗上进的野心同时，也导致其走入一条动荡的人生之路。

于连最终失败，最后在监狱中，于连淡化了成功，也不再贪图虚荣，在生的最后一个阶段，回归自身的本心，找到真正的自己。所以，不论是对于爱情来说，还是对于人生，我认为一个人有点野心并没有错，但是更重要的是不要迷失自己，包括在爱情面前、在金钱面前、在欲望面前、在权势面前，也不论是我们的出身是如何的卑微，我们都可以凭借自身的努力找到自己想要的，实现自己的价值。

**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篇四**

《红与黑》献给少数幸福的人。

斯丹达尔动了写作这本书的时候，已经是一位四十七岁的以往沧海饱尝风霜的人了。他不想告诉人们怎样做，他只想说说他认为什么才是幸福。其实，他以往在二十二岁的时候说过：“几乎所有的人生的不幸都源于我们对所发生的事情有错误的认识。深入地了解人，健康地确定事物，我们就朝幸福迈进了一大步。”他所说的正印证了于连的命运。

在读《红与黑》的过程中给我印象最为深刻的就是于连的心理活动。通篇几乎对于连的所思所想都进行了深刻的刻画，经过于连的所思于他所表现给外人看的大部分是截然不一样。随着于连对自我伪装的极致，他的人生也逐渐到达人生的巅峰状态。与此构成鲜明比较的反而是于连生命最终在监狱度过的日子，他大胆的并且坦诚的向德.莱纳夫人证明自我真情实感，包括他以前最不耻提起的懦弱的情感。可是，我们不得不承认此时身为阶下囚的于连却是最幸福的。于连也渐渐让我们明白平凡是一种幸福。

于连的不幸其实本能够挽救，可是他对于许多事情的错误的认识让他当发现自我错的离谱的时候，已经无力改变了。让我们设想一下，如果于连能真心体会到德.莱纳夫人的爱，并且肯定自我对于这为善良纯洁夫人的真爱，他的一生或许能够和德.莱纳夫人平凡幸福的度过;如果于连在进入真正所谓的资产阶级上流社会时，看明白对他的款待不是礼貌而是真正从骨子里的漠视时或许还能够回头;如果于连能够看明白玛蒂尔德小姐更加深爱的是自我的英雄情怀，自我的骄傲，看明白玛蒂尔德小姐刚开始与他相爱时的反复无常与眼底偶尔流露的厌恶，是不是于连的一生不会变成杯具，而是另一番平凡幸福的场景?于连或许是不幸的，可是斯丹达尔还是心软了，让他在生命最终的时光明白了什么才是他最需要的。

在读《红与黑》的时候，即使在明白于连可能爱上了马蒂尔德小姐也从不曾敢想象原先结束于连的疯狂是他举起枪想要杀死德.莱纳夫人的时候。于连想要杀死这位纯洁、善良的以往的爱人。还好，德.莱纳夫人并没有死去，否则于连的余生不会再感受到幸福了。

结局意味深长。马蒂尔德爱于连，在于连死后给了于连毕生可能都在追求的财富地位。德.莱纳夫人爱于连，在于连死后的第三天拥抱着她的孩子离世了。于连与马蒂尔德小姐的感情是需要技巧的，而与德.莱纳夫人的爱则只需要真心。两个女人不一样的结局或许也让我们看到了斯丹达尔对于感情的领悟。真心即真爱。

**红与黑读书笔记心得体会800字篇五**

鲁迅说:“悲剧是将人生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于连以一个坚毅的开拓者的形象投人到不属于自己的天地中去找寻自尊，同时保存着他特有的奋斗者的激情和高尚者的孤傲走向无悔的终点。

《红与黑》这部作品可以说是十九世纪法国社会的风俗画，全面地展现了当时法国从小城到省城至京城的贵族教会、资产阶级和贫民的精神面貌和心理状态。作者司汤达赋予了主人公于连十分丰富的性格，他是一个自尊、自爱、勇敢、真诚而又自卑、怯懦、虚伪的矛盾统一体，他既充满激情而又冷静，既要确立自主，有时又表现出屈从和依附。

他的性格，他所生活的时代，注定了他必将是一个悲剧。所谓悲剧，就是将美的事物打碎了给别人看。于连不是一个伟人，但确实那个时代一类人的代表，他善良、勇敢、真诚，他有着对生活的美好向往，努力跻身于上层社会，摆脱贫困。他奉拿破仑和卢梭为精神导师，以九死无悔的精神，不择手段地向法国上层社会迈进，希冀完成自己的宏伟志向。但这种超越是非历史的，势必被时存秩序扼杀，他的无可挽回的死也因而产生了深厚的审美意蕴。

他出生在一个木匠家庭，父亲粗俗吝啬，对他完全没有父爱，将他视为负担。两个哥哥四肢发达，头脑简单，总是粗鲁的对待他，经常揍他。平时里父亲哥哥对他的歧视、凌辱甚至经常性的打骂使他的心理更加灰暗，弱者的阴影下的于连极其自卑。生活在这样一个家庭中，他想尽快的逃离。他追随谢尔朗神甫学习圣经和拉丁文，为了讨好神甫，于连努力背诵神甫喜爱的圣经，然而他的心中对那些圣经的内容却不以为然。幸运的是，他的记忆力十分的好，能够倒背如流。他出身贫寒，却不甘于贫寒，他要出人头地，在上层社会拥有一席之地。

到德、雷纳市长家做家庭教师是他人生的一大转折。他的贫寒加之他的自卑使得他变得十分的敏感，总是时刻提防着别人，在他看来，周围全是敌人。他虽然贫寒，却不是那种是金钱如生命的人，他讨厌铜臭味，他的志向是将来做一个主教。他的好友富凯是做木材生意的，邀请他一起做木材生意，但是他拒绝收入可观的事业，坚守自己的“远大“志向。

在做家庭教师期间，他爱上了纯朴、善良的德雷纳夫人，并做了她的情夫。德雷纳夫人因为继承了一大笔遗产，十六岁便于德雷纳先生结了婚，对于她来说 ，她与丈夫之间并没有爱情可言，她太单纯了，她从不愿与任何男人说话，她讨厌别人打扰。但是，于连的魅力深深地吸引着他，使得她无法自拔。就连侍女贝丽莎也深深地爱着这位年轻有才的家庭教师。刚开始，于连只是在实施对贵族的报复，在他的心中，只要占有了德雷纳夫人，就是对贵族社会最好的报复，他认为自己有责任这么做。但是渐渐地，他对德雷纳夫人从占有转变为爱情，对，他爱上了德雷纳夫人。

后来，因为华勒诺的匿名举报信，于连离开了德雷纳市长的家，去上神学院，他怀着梦想来到神学院，希望在那里实现自己梦想，但是在哪里，他看到的是虚伪，是排挤，是敌对，生活的复杂使得于连也学会了虚伪。但是他的才能仍然受到了彼拉尔神甫的赞赏。后来被介绍给巴黎的侯爵当秘书，并与后侯爵的女儿马蒂尔德发生关系，经过种种手段，侯爵被迫承认了他们的爱情。然而在于马蒂尔德的爱情中，更多的是一种征服的喜悦，马蒂尔德只是他的一个跳板。

他是一个不朽的艺术形象—王权贵族压制之下的小资产阶级反抗者的典型。他凭借不屈的意志，采用各种手段去实现自己的目标，表现出令人叹服的超越现实的精神。于连并不满足于基本的生存权利，而是要突破社会对人的束缚和限制，追求个体思想的真正实现，显现出对现实时代的超前性。他的行为方式是不择手段的，结局是可悲的，然而把这一形象升华到超越伦理道德、社会政治之外的美学范畴，他就不是一个平常的奋斗者、野心家，而是一个具有充分审美价值的对象，因为他有超出一般人之上的特殊品格和顽强的精神生命，所以，于连的悲剧具有深刻的审美价值。

当时的法国是一个倒退的时代，复辟王朝临近覆灭，国内阶级对抗和政治力量较量异常激烈。封建贵族势力在垂死挣扎，大资产阶级向保王党频频发动进攻，又与复辟王朝相勾结一起压迫下层社会。于连生活的维立叶尔小城在资本人侵 的冲击下，充满了庸庸碌碌的浮躁与不安。他的家庭中有精于琢磨、善于钻营的父亲和两个行如巨人、只会发泄蛮力的哥哥。与之不同，造物主赐给于连的是聪慧的天资和动人的神彩，“··?很清秀，长着一个鹰钩鼻子，一双又黑又大的眼睛，平静的时候，闪耀出沉思和动人的光芒??，人类的面貌不计其数，各不相同，但是有惊人个性而与众不同的面貌，也许除了他不会再有了。”

正是因为他敏感多思，在社会上受到统治阶级的歧视，在家里成为父亲、兄长和他人发泄怨气的牺牲品。压抑的环境，独特的外貌，形成了他独特的性格。沉郁、孤独、倔强压抑住了他的理性思想而使他耽于不现实的幻想和妄图实现这些幻想。于连以拿破仑和卢梭为偶像，希望自己摆脱困境，在法国的上流社会谋得一席之地，能够卓然不群、傲视天下。

凭借自己卓越的才华成为德·雷纳尔市长家的家庭教师后，于连开始了向上层社会的进攻。追求德·雷纳尔夫人，闯人神学院，谋与巴黎权贵，身加十字勋章，以最快的速度成为贵族阶层的一员。在这短短的行为过程中于连无时无刻不表现出他与旧秩序的对抗和对环境的超越精神。作为社会底层的一员，直接打人到统治阶级中，引起上层秩序的混乱，当他的目标即将实现时，统治者慌忙意识到影响自身利益的“恶”形成了，而于连却沉溺于实现自我价值，努力地摆脱庸俗社会的束缚，因而不顾周围的种种危机和险恶，以一个九死无悔的先行者的姿态向这个社会开战，终于导致他必然的毁灭。

早期环境固塑的性格注定了于连的命运走向悲剧。他自觉地意识到自己的个性，也深深地感受到了周围世界的复杂，他要按照自己的意愿去行动，去选择自己的生活道路。可是在尔虞我诈、充满等级观念的社会里不允许这样的人存在，面对险恶的现实，于连费尽心机气力，终无法到达胜利的彼岸。他在抗争中表现出的英雄气概令人折服，其结局令人扼腕叹息，然而他毕力追求的自我价值在毁灭中得到了实现和升华。

于连以热烈的激情迎接挑战，同时又以孤芳自赏的傲态自居。激情是人强烈追求自己对象的本质力量，孤傲是对外界侵扰的强烈自卫。强烈的激情和倔强的孤傲在于连身上完美地结合着，成为他与社会冲突的悲剧基奠。

为自由、平等和幸福而奋斗的力量是人的天资的一部分，这部分天资在于连同时代的许多人身上由于遭受挤压已经丧失。而在于连的生命体中，通过各种内外因素的综合作用得到了强化、冲突，得到了最大限度的发挥，成为他超越的核心动力。他希望从受屈辱的位置上升到神圣的受尊敬的地位，成为拿破仑第二或是主宰一方的大主教，但社会使他一直处于难堪、屈辱的境地。在他投人社会以后，对上层社会展开了激烈的复仇。他凭借聪慧的天赋、强烈的欲望进行反抗，使上层社会感到手足无措。尤其是他把擒获、占有德·雷纳尔夫人和拉莫尔侯爵的女儿看作是平民对上层社会最有力的复仇，这种复仇给他们以沉重的打击，同时也满足了他个人的欲求。

但每次都在他即将达到胜利的彼岸时，统治者都无情地把他的希望之火熄灭。他按自己的意志去付诸行动，即使命运使他陷人苦难或毁灭的境地，他也敢于拼死抗争，表现出无怨无悔的品质。

在人狱后，他对自己的一系列行为作了深刻的反思:“我曾经怀抱野心，但我决不愿意责备自己，当时我是按照时代精神行动。”可见，经过一系列生死之战以后，在于连身上显露出从未有过的理性光芒。“我爱真理，但是真理在哪里?到处都是伪善，至少也是欺诈。甚至是最有德行，最伟大的人也不例外，哼，人绝不可相信人!”话语中深刻揭露了这个社会的虚伪、肮脏，这表明他已经开始控制自己的情绪，正确地分析这个社会。正是因为他的清醒，他要远离这个社会，所以法庭上他拒绝了一切辩护，并勇敢地为自己求死。他对死的渴望是他对他所仇视的社会的最彻底抗争，是忠实自己的信念、理想，把自己的挑战进行到底的真实写照。

于连，以一个社会底层的小市民，想要通过自己的努力，跻身于贵族的上层社会，为达目的，他不择手段，利用女人的爱情想在法国的上流社会谋得一席之地，能够卓然不群、傲视天下，最终却被扼杀，以悲剧收尾。但是在于连身上所散发的那种积极向上、努力进取是值得我们称赞的。他的悲剧是由当时的环境所造成的，是当时哪一类人的代表，他曾善良、真诚、正直，但是社会扼杀了这一切。在最后入狱时，他悟出人生真理，拒绝辩护，因为他讨厌这个社会，他要离开，他以一丰富而短暂的生命，表达对但是贵族的不屑。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